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刘国平先生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监事刘国平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2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关于部分股东、监事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其中，监事刘国平先生计划自 2018 年 6 月 4 日至 2018 年 12 月 4 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0.8438 万股，拟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不超过 0.01%

近日，公司收到刘国平先生的通知，其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4345 万股（转增后），减持股数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01%，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经实施完毕，具体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2018 年 8 月 24 日之前，刘国平先生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股份占 总股本比例 (%)
刘国平	集中竞价交易	2018.06.05	40.42	0.42	0.0052

2018 年 8 月 24 日公司实施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81,2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8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7 股，不送红股。

2018年8月24日之后，刘国平先生减持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股份占 总股本比例 (%)
刘国平	集中竞价交易	2018.11.13	16.72	0.7205	0.0052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 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 比例 (%)	按转增前 股份计算	按转增后 股份计算	占总股本 比例 (%)
刘国平	合计持有股份	3.375	0.0416	2.5312	4.3030	0.0312
	其中：无限售 条件股份	0.8438	0.0104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高管锁定股)	2.5312	0.0312	2.5312	4.3030	0.0312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2、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截至本公告日，刘国平先生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已经全部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1月17日